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
业经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信阳清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六 年 八 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平桥区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平桥区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平桥区财政局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区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0%-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平桥区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平桥区财政局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16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5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1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专家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2、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业经费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6-59
- 2、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业经费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051120.00 元
- 最高限价：105112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信平财磋商采购-2026-59-1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业经费项目	1051120.00	1051120.00	是	105112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为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提供村容村貌保洁作业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5.2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5.3 服务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

6、合同履行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

3、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文件领取页面下载）。请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四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投标人注册：投标企业首先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6、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7、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8、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收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不超过 42840.32 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9. 监督部门：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方式：0376-3562212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政府路

联系人：王威翔

联系方式：180376001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信阳清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平桥区陆庙街道办事处范湾

联系人：江中晓

联系方式：1859598730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中晓

电话：1859598730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政府路 联系人：王威翔 联系方式：18037600123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信阳清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平桥区陆庙街道办事处范湾 联系人：江中晓 联系方式：18595987301
1.2.3	项目名称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业经费项目
1.2.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2.5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1051120.00 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包括应支付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1.4.1	采购内容	为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提供村容村貌保洁作业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1.4.2	服务期限	3 年（合同一年一签）。
1.4.3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1.5.1	供应商资质条件及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证明，依法免税和免缴纳社会保障金的须提供依法免缴纳证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2.2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3.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2.3	报价方式	自主报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3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3.7.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四厅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u>3</u> 人，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技术、经济类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
7.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不超过42840.32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招标项目说明

-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4 本项目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5 本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语言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与之相关的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5) 采购需求；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组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期间人工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等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3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服务期间一切费用等。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1 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电子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3.7.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评审审查：采购人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符合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招标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及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5.2.8 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1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

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

10.4 监督单位：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提供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签字盖章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磋商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2.2		分值构成（100分）	商务部分：20分 技术部分：58分 综合部分：22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 (1)	商务标 (20分)	磋商最终报价得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20 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2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报价不给予扣除； 3.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 3.1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2.2.2 (2)	技术标 (58分)	管理方案（48分）	管理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1. 标准化管理体系； 2. 精细化管控机制； 3. 内外部协同模式； 4. 支撑保障体系； 5. 日常作业规划； 6. 定期工作安排；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进行评审，本项满分 48 分，缺一项扣 8 分。
		清扫保洁方案、垃圾收集运输措施（2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清扫保洁方案、垃圾收集运输措施（道路、内河道、沟塘堰坝、渠道周边垃圾清扫保洁方案、果皮箱垃圾以及沿街门店垃圾收集运输方式方法；垃圾运输到中转站过程中不洒不漏、车辆干净整洁的措施；对垃圾焚烧、扬尘以及将垃圾扫入雨水口、绿化带或乱倒的自查、自罚制度）进行评审： 1.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3.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只能够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精细化保洁措施（2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精细化（包含小广告清理、树坑、人行道、门店前、绿化带等）保洁措施进行评审： 1.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3.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只能够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质量、安全作业保证措施（2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安全作业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1.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3.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只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2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进行评审： 1.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3.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只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投诉处理机制（2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投诉处理机制（投诉受理渠道、处理流程规、响应时间、反馈与回访、改进与预防等）进行评审： 1.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3.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只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综合标 （22分）	企业业绩 （8分）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环卫保洁类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4 分，最多得 8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或协议扫描

2.2.2

(3)			件，时间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为准。
		服务承诺 (14分)	1. 承诺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星期内与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为其缴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得5分，未承诺不得分。 2. 承诺按照《民法典》《劳动法》及政府相关要求，发放高温津贴、支付加班或者延长工作时间工资的得4分，未承诺不得分。 3. 承诺若发生意外，全权负责意外伤害赔偿及善后工作处理的得5分，未承诺不得分。 注：以上承诺格式自拟。

1. 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商务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2.1.2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采购人名称）就（项目名称）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磋商小组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服务范围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1、费用：本协议的服务费壹年共计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2、结算方式：_____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协议期间，在乙方无违约或被城管处罚的前提下，甲方确保本协议下的生活垃圾由乙方清运。

2、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垃圾清扫、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清运过程中出现的“满桶、漏桶、落渣、漏渣”等不符合生活垃圾清运标准质量的现象必须立即整改纠正，不得再有类似情况发生；否则，应视其违约。

3、甲方如遇等特殊情况，需提前书面或电话通知乙方，乙方须配合甲方适当增加垃圾清运次数。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范围内的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工作，应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3、乙方每次清运后不得有“满桶和漏桶”现象，清运完毕后需将垃圾容器归位至指定位置。若乙方没有按时清运生活垃圾的，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检查、督促清运到位。

4、乙方清运出现“落渣、漏渣”现象时，须及时将现场处理干净。

5、乙方在清运过程中有损坏垃圾容器及其他公用设施的，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6、乙方如遇垃圾场受阻等特殊原因，应及时通知甲方主管人员，告知延迟清运，但最多不得延迟一天。

7、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督促甲方现场的生活垃圾清运情况，及时收集甲方的反馈意见。

8、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管理制度，保证垃圾清运车、清运过程、

垃圾倾倒点符合“市城管执法局”等有关要求。乙方人员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发生伤亡等安全事故及任何因垃圾清运、倾倒而产生的任何纠纷及投诉等，一切责任均应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违约责任

1、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7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其他事宜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2、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乙方（签名或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本协议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1）投标人欲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2）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投标人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五里镇人民政府村容村貌保洁作业经费项目

2、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3、服务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

4、作业范围：

（1）对五里镇集镇、村庄、村组道路清扫保洁；村组道路路肩之外 100 米范围内清扫保洁、垃圾捡拾、收集清运；

（2）国道、省道、县道、乡道道路路肩之外 100 米范围垃圾捡拾和收集清运；

（3）内河道、沟塘堰坝、渠道周边垃圾捡拾；

（4）自然组的生活垃圾定点、定期清运、清洁；

（5）完成以上范围内的生活垃圾清理等村容村貌保洁工作，同时加大对集镇街区、集贸市场、学校周边、文化广场等公共区域的清洁力度；

（6）全境内能达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效果（即村内及周边无垃圾堆放、无污水横流、无杂物挡道，日常生产生活物品堆放规范有序，道路两侧环境干净）等保洁工作。

二、服务要求、作业标准及履约要求

1、项目基本要求：

（1）人员足额配备；具有手续完备、车况良好、能正常运行的环卫车辆。

（2）道路每天两次清扫，全天候保洁，垃圾日产日清。

（3）清扫保洁人员上岗，要求有明显标志的统一着装、统一车辆、统一工具。

（4）清扫保洁人员工作服装整洁，身着安全标志，冠戴工作帽，注意行人和来往车辆，安全作业。

（5）清扫保洁作业中不得聚堆闲谈，不得擅自离岗位，不得由外人代替清扫，不扬尘，不扰民，礼貌待人。

（6）清扫的路面垃圾必须运到垃圾中转站，不得随意乱倒，枯草树叶严禁焚烧。

（7）在规定的时间内必须完成各路段的清扫保洁工作。因突发事件造成的路面污染，必须在 1 小时内突击清理完毕。

（8）中小雨天气一律出班，穿戴雨衣及时将地段积水推净，如遇大雨先将雨水口表面污物扫净，停雨后将雨水推干净方可下班。

（9）车走场净，垃圾容器每天及时清除，无漫溢，无恶臭，外表干净；周围应整洁，无散落、存留垃圾和流溢污水。

（10）如遇有重要活动或卫生检查，按上级要求，不分作业时间坚持保洁作业。

2、机扫作业规范

(1) 应采用"机洗+机扫+人工"的保洁模式，主干道以机械化清扫为主，不能机扫的路段安排人工清扫保洁。

(2) 机扫作业质量要求：机扫作业时不扬尘、不漏污，机扫作业后路面无残留垃圾、无漂浮垃圾、无积尘。

(3) 冲洗作业质量作业要求：先中央后两边，并及时调整高压喷嘴位置保证路面周围无浮土、无积水、污物，路面保持本色。

3、保洁作业标准

(1) 保洁托管范围内的作业人员要做到勤走动、勤观察、勤清理，集镇的卫生清扫和保洁，人行道卫生、整洁，及时清理树挂飘袋等立面卫生。作业范围内达到"一眼净"。

(2) 乡（镇）、办事处所在地及村庄、大型农贸市场及集市内卫生、垃圾清运保洁。

(3) 托管范围内村庄生活垃圾及时进行清运，确保做到垃圾桶点地面干净、垃圾箱、垃圾桶体表面干净摆放整齐，无垃圾外溢现象。

(4) 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按规定穿着标志式工作服，并做到穿着规范，服装整洁。

(5) 确保运输工具清洁，车体无污垢、无外露车挂垃圾，标志清晰。

(6) 对生活垃圾要求日产日清，保证垃圾桶不满溢，清理作业场地，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村级垃圾必须在每天下午 18:00 前清理完毕，镇区每天清运次数保证在 2 次以上。

(7) 保洁时间内保洁人员采用人工与机械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巡回保洁，维持道路清洁。

(8) 清扫保洁达到路面整洁，无残留污水，排水口清洁、无沙土残积。

(9) 洒水车冲洗运行应达到能见本色，无积沙、余泥，无污迹的要求。

(10) 保洁垃圾车装载垃圾时，应覆盖密闭，防止二次污染。

(11) 突发事件如道路污染和自然灾害如台风等要及时清理现场，能安全作业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省、市大检查）及重大节假日等要无条件安排应急队伍重点保洁。

(12) 路面无余泥沙石。夜晚车辆洒漏沙石、车轮带泥上路或漏油等造成的路面污染应在早上 7:00 前清理干净，白天洒漏沙石、油污或有关工程建设等造成的路面污染要及时行动清理干净且不能超过 30 分钟。垃圾收运及时，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无垃圾堆积。

(13) 确保垃圾收集工作不间断、不出现收集空档，并不得出现收集空白点。

(14) 收集垃圾时，应保持垃圾桶周边环境卫生，及时清理撒漏垃圾，不漏收，地面无污迹。

(15) 垃圾收运过程采取密闭运输，运输途中不造成任何泄漏、遗撒，杜绝道路污染。

(16) 要求做到垃圾不过夜，日产日清。

(17) 中标人必须与环卫工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

(18) 不得拖欠环卫工人工资，应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项目服务人员购买工伤或意外等相关保险。

★(19) 验收标准：乙方承包的本合同项目应达到建设部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中废弃物控制指标要求，满足国家行业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及省市农村垃圾治理工作达标验收的标准和《卫生保洁考核办法》等文件标准，甲方每月月底按上述标准对乙方完成的工作进行验收。

4、垃圾收集有关规定

(1) 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点收运时间：6:00-11:00、14:00-17:00，特殊时期或特殊地段：6:00-11:00、14:00-17:00、19:00-22:00。

(2) 收运车辆按照规定时间抵达生活垃圾收集点由生活垃圾装运人员将垃圾桶后、垃圾桶内的垃圾装车，每天不少于1次。

(3) 垃圾装载完成后，由垃圾收集人员或保洁人员及时清扫生活垃圾收集点及周边地面散落垃圾，用水冲洗地面，沟渠，并将已倾倒垃圾的垃圾桶归位摆放整齐。

(4) 当天垃圾清运完毕后，由相关保洁人员对生活垃圾收集点进行全面冲洗和喷洒消毒，每天1次。

(5) 定期检查生活垃圾收集点围蔽是否完整，排水口是否通畅，及时发现和维修故障，每月不少于1次。

(6) 由负责果皮箱、垃圾桶垃圾收集的保洁人员及时收集垃圾，并擦拭表面灰尘，每天不少于1次，确保垃圾不超过箱体、桶体高度的2/3;定时对果皮箱、垃圾桶进行清洗和喷洒消毒，每周不少于1次。

(7) 将已使用过的垃圾桶清洗，厨余垃圾桶每天清洗不少于1次，其他垃圾桶每周清洗不少于2次，且随脏随洗。

(8) 保洁人员再收集垃圾或清洗过程中发现果皮箱或垃圾桶破损的应及时向中标人管理部门报修。

(9) 收运垃圾前仔细检查代收垃圾类别和成分，确保不收运动物尸骸、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危险废物、违禁废物、混入大量工业垃圾或建筑垃圾的生活垃圾、混入大量其他垃圾的厨余垃圾。

(10) 垃圾装运完毕后，清理车身外挂垃圾和污渍，清扫地面散落垃圾，盖好垃圾桶盖，密闭车厢。

(11) 收运车辆在垃圾压缩站卸载完垃圾后，对车辆进行全面冲洗，排净污水箱内的污水。

5、水域保洁

(1) 农村水域保洁包括辖内河涌、水塘、水渠、风水池、小微水体等。

(2) 水域保洁每天巡回保洁时间10小时，首次打捞应在07:40前完成。

(3) 水域周边无堆放弃置工业垃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

(4) 河涌漂浮垃圾拦截设施内、水闸口聚集的废弃物,水域垃圾及时拦截清捞，不得流入其他水域。

6、如遇重大活动时，中标人应完成采购人布置的临时任务。

7、清扫保洁人员要求

(1) 清扫保洁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加强日常安全作业教育管理，为环卫作业人员办理人身意外损害保险等。

(2) 项目实施前，中标人须对新聘的保洁工人进行岗前培训，且不得少于3天。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须定期对其聘用保洁工人进行劳动权益保障政策法规、作业安全教育和专业技能培训，并及时告知公司的章程和制度，所有项目人员要熟悉掌握环卫作业规范、作业质量标准内容要求。操作环卫机械设备设施的作业人员需经正规培训并有相应的资格证，并按标准操作规范进行安全作业，不得无证作业。

(3) 中标人应于每季度首月5日前向采购人和监督检查单位各报送一份人员排班表。

(4) 中标人应根据作业要求编制详细的人员排班表，分区域或分项目专人管理，落实至具体责任人员；非专人管理的标段，列明巡回保洁人员，所有人员须挂牌上岗。中标人应确保作业时间段实际作业人数达到人员排班表人数，未能达到将由采购人相应扣除服务费用。

★(5) 中标人员进入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的规章制度，切实履行相关的工作制度和职责。中标人负责对其员工进行上岗培训、安全生产教育，所有服务人员必须经过训练合格后才可安排工作，对于国家规定一些特殊的工种，提供的服务人员需具有相应资格和资质，特别是驾驶员须持证上岗。

(6) 中标人须聘用身体健康的工作人员以保证服务质量，负责办理其员工的劳动用工手续、工伤、意外伤害事故处理等事宜。

(7) 在承包期内，中标人保洁工人发生各种事故，包括治安、安全、交通、消防、劳资纠纷等事件及其他各种损失，由中标人依法承担和负责赔偿。

(8) 服务期满后中标人未能继续获得采购人环卫作业服务项目时，中标人要积极配合与下一服务单位进行交接，不得以任何方式阻碍交接，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

(9) 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的服务标准、采购人需求中的要求及道路实际情况配置各岗位人员。在进驻现场之日起一周内配齐工作人员，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劳动合同和路段人员安排表等给采购人审查确认。

(10) 必须配置不少于1名现场主管，每天做好巡查记录、作业视频台帐并报采购人。

(11) 投标人应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工伤、意外等相关保险。

(12) 投标人应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

★(13) 投标人需设有不少于10人以上应急队伍，在不影响日常的服务内容及任务的前提下，当有特殊任务或应急事件发生时能立即支援处理，并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安排调度。

8、设备配置要求

★(1) 中标人需根据本项目的服务标准、采购人需求中的要求及道路实际情况配置每个社区行

政村配备3名保洁人员，每位保洁人员配备1辆电动三轮车，每个乡镇办事处配备1位管理人员，每5个社区行政村配备1个小组长，每3个社区行政村配备1辆垃圾收集三轮车，每个乡镇办事处配备1辆洒水车，每个村估算按50个垃圾桶放置（更换损坏垃圾桶按数量50%核算），

提供车辆购置发票复印件、行驶证等在中标后30日内，给采购人审查确认、备案（纳入采购人日常人员、设备检查），中标人提供的环卫作业设备必须是合格设备，能正常上路作业。

★（2）中标人应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车辆购买强保、商业等相关保险。

（3）中标人应自备日常巡查车辆与环卫作业工具；自备应急作业车辆、环卫设备若干，以保障临时性、应急性环卫保障任务；按垃圾分类规定配置相应颜色的垃圾收集容器。

（4）中标人应具备可清除重度污染区域或开展突击任务的其他环卫设备，以确保完成重大活动卫生保障任务，因中标人不具备先进的环卫作业设备，造成不能完成重大活动任务的，采购人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必须定期定时对保洁机械设备进行维护，使用年限过久或因维护不及时致使无法正常使用或严重影响市容的设备，应及时进行更换。

（6）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设备更新情况随时进行检查，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

9、其它要求

（1）服务要求

1）环卫作业应做到文明有序，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对社会秩序、公众生活的影响。

2）各类环卫设施，包括垃圾桶、果皮箱、器具、工具房、车辆、站场应保持干净整洁，不得有明显污渍、牵挂物和渗漏物；车辆不得使用汽油摩托车或擅自简易改造的三轮车、手推车，要保持外观整洁，无破损、掉漆、滴漏，标志清晰，性能良好，车体周边不得堆放或拖挂与作业无关的物品；垃圾收集运输过程中应做好垃圾覆盖，无垃圾裸露、洒落，确保道路及周边干净整洁。

3）因本项目对于保洁人员的着装与形象要求较高，不得聘用不能胜任日常正常作业的人员。中标人环卫工人作业时应穿统一设计标准、带有所在单位中文标识的工作服装，并保持着装干净、整洁、统一。

4）环卫作业单位应关心员工生活，确保员工待遇，加强员工培训，维护员工尊严。尽可能实施机械作业，减轻劳动负荷。

（2）服务安全

1）中标人是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责任主体，对企业的安全生产负全责。中标人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设立安全生产管理组织架构、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签订责任状，明确主要责任人、管理人员的安全职责与考核要求，按安全生产管理规定配置专职或者兼职安全员，切实执行安全生产规程。

2）中标人的法人代表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第一责任人，项目经理为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的直接责任人，负责企业生产安全，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使用，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并及时如实向采购人及相关部门报告安全生产的情况。

3) 中标人应建立安全生产档案, 并确保相关的记录齐全、有效, 定期(每周不少于1次)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并及时向采购人通报排查情况。

4) 中标人必须根据环卫作业特性, 抓好安全生产, 对作业人员进行岗前安全教育培训, 同时必须经常对工人进行安全生产和交通安全意识的教育和培训, 每月培训不少于1次, 并记录在册以备检查。

5) 道路作业应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和方式, 避开上下班高峰时段; 清扫机动车道、绿化分隔栏时要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 同时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道路大面积污染需要集中清理时, 需主动与交警部门联系, 得到交警部门的配合, 做好警示标志设置与安全防护工作。

6) 道路作业时, 工作服装应具有反光衣、反光袖等反光警示标志。

7) 环卫作业车辆出车前必须进行车辆检查, 发现故障及时排除。环卫作业车辆应遵守交通规则, 礼让行车, 注意行人的安全, 不得违章停放, 不得超速行车。

8) 中标人应建立水上安全生产制度、基地防火安全制度, 执行符合有关海事安全及水上作业安全标准、规定。

(3) 应急管理

1) 环卫作业单位必须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制定演练方案, 并定期组织演练。

2) 出现涉及环卫作业的突发事件时, 必须服从环卫主管部门的统一调度, 协助处置。要求做到: 15分钟到场, 到场即时开展应急处理, 原则上小问题30分钟内解决, 大问题3小时内完成, 不能及时解决的要及时反馈。

(4) 垃圾容器和收集设施设置与管理

1) 作业时使用的垃圾收集容器由环卫作业单位自备, 垃圾收集容器要求外观整洁, 便于清洁, 盖板、脚轮完备, 封闭性好, 无残缺破损, 同一服务区域的垃圾桶规格应统一, 与垃圾收运车辆、垃圾压缩设备相配套, 便于统装统运。

2) 垃圾桶定点设置的位置应不影响观瞻, 放于道路隐蔽处, 原则上不得放于市政道路上。定点设置的垃圾桶数量根据定点服务范围垃圾量确定, 总容纳量必须满足使用需要, 垃圾不得溢出影响环境, 各时段垃圾桶满载率不得高于2/3, 并保持合盖。中标人应按垃圾分类要求规范垃圾桶。

(5) 中标人负责所服务区域大件杂物、建筑废弃物的处置工作, 确保区域卫生的整洁, 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6) 中标人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 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 制定有关规章制度与安全措施。中标人需提交关于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 中标人负责本公司人员的管理及思想教育、专业培训, 做到遵纪守法, 安全上岗。

(8) 所有作业员工具、服装、冬季保暖物质、环卫工人节、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福利、劳保及补贴等均由中标人支付。

10、其他采购人指定的服务要求等。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服务方案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九、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作为第一次磋商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轮的报价做为最后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成交，保证在服务期限内，全面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6. 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60日历天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7. 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磋商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8. 如果我方成交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9.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响应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质量要求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四、资格证明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3.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

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三)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所投项目供应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盖本单位公章即可。

附表：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

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盖本单位公章即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如若不是，此项可不填写，加盖本单位公章即可）

九、其他材料

（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响应文件中。